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9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14日在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北京四方宏海电力电器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向用户提供集成变电站产品和合理、实用的专业化解决方案及优质服务，依靠技术进步和强大的项目管理能力，不断增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将公司发展成为业内最具价值的集成变电站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拟与刘峰、仇正利、薛运文、王从林等十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四方宏海电力电器有限公司（暂

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局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四方宏海”）。

四方宏海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整，其中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1020 万元，持有四方宏海 51%的股权；刘峰、仇正利、薛运文、王从林等十三名自然人拟合计出资人民币 980 万元，合计持有四方宏海 49%的股权。四方宏海经营范围为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气机械、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仪器仪表的销售；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报备文件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